

浙江音乐学院调整 2020 年全日制本科招生专业校考有关事项

考生常见问题解答

一、浙江音乐学院初试有哪些专业（招考方向）调整为提交作品视频考试？

答：音乐表演（合唱指挥、乐队指挥除外）、音乐学（师范）、舞蹈表演、舞蹈学、舞蹈编导、表演（音乐剧）六个本科专业的各招考方向初试采取提交作品视频考试的形式。复试统一安排在全国高考结束后到校现场考试，考试内容和要求不变，仍以我院 2020 年 1 月 2 日发布的《浙江音乐学院 2020 年全日制本科招生简章》为准，请考生密切关注我院官网或官微，具体考试时间另行通知。

二、推迟初、复试的专业校考的专业（招考方向）有哪些？

答：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含音乐设计与制作）、音乐学（音乐理论）、艺术与科技、音乐表演（合唱指挥、乐队指挥）四个本科专业各招考方向初试、复试统一安排在全国高考结束后到校现场考试，考试内容和要求不变，仍以我院 2020 年 1 月 2 日发布的《浙江音乐学院 2020 年全日制本科招生简章》为准，请考生密切关注我院官网或官微，具体考试时间另行通知。

三、录制和上传视频时间是什么时候？

答：考生须在 2020 年 4 月 10 日 12:00-4 月 24 日 15:00 完成考试视频的录制和上传。考生最好先进行多次模拟考试后再参加正式考试。若开始正式考试的视频录制，点击【去考试】并进入正式考试的环节后，系统开始自动计时。每个专业（招考方向）不论几个考试

科目，正式考试视频录制并提交完成时间为 2 小时，无论中途是否退出，计时不会停止，页面上将会出现倒计时，倒计时为“0”时还未提交考试视频则视为自动放弃考试资格。

建议考生在【模拟考】内充分测试后点击【去考试】参加正式考试。模拟考试不限次数。

考生须严格按照我院的各项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视频作品录制与提交，逾期不提交作品视为自动放弃报考我院考试资格。

四、视频拍摄有什么要求？

答：1. 考生提交的视频作品内容须严格按照我院相关要求录制。视频录制的具体步骤详见《浙江音乐学院 2020 年全日制本科招生专业校考（初试）视频制作操作说明》；各专业录制画面要求可参见我院提供的声乐演唱、钢琴演奏、器乐演奏、舞蹈表演四类考试科目的拍摄范例。

2. 所有参加演唱、演奏考试的考生必须全部背谱演唱、演奏。

3. 考生不得缺考任何科目的考试。

4. 考生在演唱（奏）或表演正式开始前，除报幕个人表演的曲目名称外，不得透露任何与个人身份相关的信息。

5. 视频作品须从考生本人已网上报名确定的初试曲目中选取录制，如录制作品与报名曲目不符，则视为无效作品。

6. 演唱和演奏的作品在录制全程不得使用外接麦克风或其他声音处理设备。

7. 只能使用手机通过 APP 录制并上传视频。录制时，不支持变焦、暂停、编辑等功能；只允许使用手机内置的摄像头和麦克风；录制时

考生要将全身录入，必须连续不间断拍摄，期间不得转切画面，视频画面要求保持稳定、声像清晰，声音、图像同步录制，不得采用任何视频编辑手段美化处理画面，不得采用任何音频编辑手段美化编辑音频。

8. 凡违反上述规定者，将被视为违规并取消报考资格，初试成绩无效。

五、在视频录制过程中如何保证公正公平？

答：我院专业校考初试视频作品的录制及提交工作由“小艺帮”APP 提供技术支持。作为专门为艺术类专业考试开发的技术平台，该平台有以下功能：（1）在线人脸识别身份认证，防止替考；（2）在线录制视频后即时上传，无法下载，防止用于后期制作；（3）统一要求使用智能手机录制视频。这样既能使每一个考生都有条件完成作品录制又能够最大限度保证视频质量的同一性，保证公正公平。

六、如发现有替考、弄虚作假等舞弊行为，将如何处理？

答：我院初试视频考试属于国家级招生考试，考生在视频录制过程中如出现假弹、假唱、替考等作弊行为的，我院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第 33 号令）、《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对有弄虚作假等作弊行为的考生，将取消其报名和录取资格，同时通报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取消该生当年高考报名和录取资格，并将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学院对录取新生还将进行严格的材料复核和专业复测。对于复测不合格、入学前后两次测试成绩差异显著的考生，要组织专门调查。经查

实属提供虚假作品材料、替考、违规录取、冒名顶替入学等违规行为的，取消该生录取资格，并通报考生所在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倒查追责。触犯国家刑法的，将按照刑法第二百八十四条规定上报司法机关处理。

七、录制效果有差别会不会影响评委对考生的成绩评判？

答：只要考生提交的作品视频符合我校规定的拍摄要求和规范，声音和画面清晰、稳定、连贯，就不会影响评委对考生成绩的评判。

八、浙江音乐学院文化课录取分数线是多少？录取方式是怎样的？

答：我院历年的高考文化课成绩最低录取分数线已在我院官方网站 <http://www.zjcm.edu.cn> 中公布，考生可自行前往查看。

2020 年本科招生录取原则，请查看我院已公布的 2020 年全日制本科招生简章。

九、请问参加浙江音乐学院 2020 年全日制本科招生专业校考初试视频考试是否需要打印准考证？

答：不需要打印准考证。具体操作步骤请参照《浙江音乐学院2020 年全日制本科招生专业校考（初试） 视频制作操作说明》。

十、哪里可以查询到自己网报的初试曲目？

答：考生可至我院网上报名地址：<http://zs.zjcm.edu.cn>，输入用户名和登陆密码登陆即可查询自己的报名信息。

十一、请问浙江音乐学院之前报名系统提交的考试曲目是否还能更改？

答：根据我院 2020 年全日制本科招生简章规定，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考生填报的所有信息不得再进行更改：

(1) 网上报名缴费时间截止；

(2) 网上缴费成功。

目前本科招生专业校考报名已结束，考生所报信息不得再更改。

十二、请问已参加省统考了，还要参加浙江音乐学院校考吗？

答：根据我院 2020 年全日制本科招生简章规定：我院在省级专业统考合格考生范围内组织专业校考，考生所报专业（招考方向）属省级专业统考涉及的，考生须获得省级专业统考相应专业合格证或合格证明。省级专业统考未涉及或不要求的专业（招考方向），考生可直接参加专业校考。所有考生均须按省招生主管部门要求参加考生所在省艺术类高考报名。

各地考生必须统一参加我院组织的专业校考。取得我院专业校考合格证的考生，按照简章规定的各专业录取原则进行录取。考生必须参加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文化考试，方可填报我院志愿。

如您未报名参加我校组织的专业校考，高考志愿是不可以填报我院的。